



大 会

Distr.
GENERAL

A/48/470/Add.1
27 May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138(a)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的行政和预算问题：
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帐户

秘书长的报告

增 编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一、导言	1 - 3	3
二、维持和平行动的支助活动	4 - 14	3
三、支助帐户和经常预算的范围和使用	15 - 26	6
四、决定筹措员额经费的准则	27 - 33	9
五、所需资源	34 - 38	11
六、大会所需采取的行动	39	13

目 录(续)

附 件

页 次

一、1994年1月至6月期间核准的员额分配情况	14
二、1994年剩余期间按级别分类所需员额的分配情况	15
三、1994年所需全部员额总结	16
四、对所需资源的说明	17
五、可供那些从支助帐务获得员额的部厅利用的 工作人员资源(来自所有资金来源)的资料	35
六、1994年预计支出摘要	72

一、导 言

1. 大会1993年12月23日第48/226 A号决议和1994年4月5日第48/226 B号决议审议了秘书长关于维持和平行动支助帐户的报告(A/48/470),其中除别的以外,请秘书长按照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预咨委会)的报告(A/48/757)第6段所载的建议向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续会提交一份报告。这些建议具体地提出下列要求:

(a) 该报告应包括具体的建议和支助帐户范围和使用的理由以及关于为维持和平行动支助活动提供经费的经常预算的范围和使用的理由;

(b) 提出区分维持和平行动支助活动与其他活动的标准,使咨询委员会能够确定各员额的经费筹措。

2. 秘书长在其关于维持和平行动支助帐户的报告(A/48/470)中,包括了关于在支助帐户下提出按年编制的概算的建议的一节,以及关于支助帐户的方法和经费筹措的一节。咨询委员会并没有讨论这些问题。

3. 本报告是按照咨询委员会的建议提交的。

二、维持和平行动的支助活动

4. 秘书长在其关于加强联合国维持和平的能力的报告(A/48/403-S/26450)中指出,由于指导和管理全世界维持和平的复杂性,因此秘书处若干单位必须及时提供有效和切实的合作、协调和支助。维持和平行动的支助活动包括秘书处内各办事处为支持这些维持和平行动而进行的各式各样的活动。这些活动从一项新的维持和平行动的规划和起始阶段开始,继而支持进行中的维持和平行动,最后是在一项维持和平行动任务结束时的清理阶段。秘书处的支助活动包括以及时、有效和切实的方式应付维持和平及其他外地特派团的需要所必须的业务、政治、军事、人道主义、法律、技术、财政、人事、后勤和其他行政支助。最直接参与的各办事处集体地对共同努力作出贡献,但各办事处都具有明确的、不同的责任。维持和平行动需要这

些秘书处单位为它们的日常活动提供不断的支助。秘书处内各单位提供的支助职务摘述如下。

5. 维持和平行动部是秘书长管理维持和平行动的实务和业务活动的业务部门。它是总部与外地通讯的主要渠道。该部的工作方案包括政策和业务活动,规划、筹备、进行和指导维持和平行动,与各会员国就参加维持和平行动进行谈判和其他的联系,协调秘书处各参与单位,并向安全理事会和大会提出报告。该部内的后勤司向各维持和平行动和其他特派团提供行政和后勤支助,并负责其日常的管理。

6. 政治事务部是秘书处处理有关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和控制及解决各国国内冲突的政治部门,其主要责任包括缔造和平和预防性外交以及政治研究和分析。人道主义事务部负责协调人道主义行动。人道主义援助被确认为对复杂的危机作出的多边反应的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因此,在制订联合国对复杂的紧急情况的反应时必须考虑到人道主义、缔造和平及维持和平行动之间的相互关系。

7. 这些部门的工作有目共睹,因为它们直接参与维持和平行动,维持和平行动部更是专门参与维持和平行动的部门,但其他办事处的基本主要支助活动就没有那么明显。秘书长最近的报告(A/48/470)解释说,上述三个部门的每一个部门都是依靠其他部门和办事处提供的体制支助服务;当这三个部门的工作量增加时,其他领域内的支助服务即随之增加。没有它们的贡献,维持和平行动职务的执行就不会这么有效,即使不是完全难以实行。这项贡献包括在法律、财政、人事、总务及其他行政支助领域内的不断支助;保证既定标准和程序获得适用;遵守联合国的财务和工作人员条例和规则;维持适当的制衡。除了支助维持和平行动以外,这些支助服务也向经常预算和预算外资源提供经费的总部及其他服务地点的各部门和办事处工作提供反助。

8. 法律事务厅提供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的法律方面的咨询意见,包括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的建立和筹备阶段的法律文书,如联合国与东道国之间的“部队地位协定”等法律文书。法律事务厅也就采购、合同和解决商业索偿和财产损害、人身受

伤害和死亡的索偿提供咨询意见。

9. 行政和管理部提供特派团在实地有效准备和执行职务所必须的各种服务。安全协调员办事处负责协调联合国及其专门机构在所有外勤地点的工作人员及其家眷的安全和保安的一切活动,该办事处的工作已大为扩张,包括维持和平行动文职人员的安全和保安问题。

10. 在方案规划、预算和财务厅内,维持和平行动筹资司负责准备提出秘书长维持和平行动概算和执行情况报告,并负有财务政策、预算编制、预算管制、监测现金流动、审查偿还部队派遣国政府费用和与各国政府协商与维持和平行动有关的财务问题等主要责任。方案规划和预算司对在经常预算下提供经费的特派团负有同样的责任。帐务司记录和监测所有维持和平行动的帐户;发薪给所有国际文职人员;以维持和平特派团的名义核可所有以总部为根据支付的款项;为所有维持和平行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现金流动报告和估计;负责设计、装设和加强各维持和平特派团以电子计算机为根据的会计制度。财务司收取分摊经费;管理维持和平行动的银行帐户;从这些帐户支付各种款项;并为它们的库存现金安排短期投资。财务管理和管制司提供财务政策指导和裁决;其缴款科向会员国发出摊款信,并负责随之而来的收取会员国摊款的行政工作和编制关于缴款情况的报告;其保险科为特派团工作人员安排适当的保健和人寿保险以及外地特派团使用的车辆、飞机和其他设备的第三方赔偿保险。

11. 总务厅通过其外地特派团采购科提供外地特派团所需的国际订约承办和采购服务;其电子事务处装设通往任务地区的通讯线路,包括配置国际海事卫星组织设备及语音和数据线路的卫星和多路传输设备,并24小时操作卫星地面站及其相联的海外网络以及总部的电码操作;通过其房舍管理事务处邮务科向外地特派团提供邮政和邮袋服务。

12. 人力资源管理厅提供维持和平行动工作人员,办法是从工作人员的“母体”服务地点指派工作人员,或通过甄选、评价和当面考核数千名候选人进行外部

征聘;工作人员事务(工作人员权利和义务、人事行动、离职行动、从外地回来以后重新加入工作);制定和审查工作人员的薪金、津贴、工作人员条件,包括当地征聘工作人员;关于维持和平、管理和监督外勤业务和安全的培训讲习班和讨论会。医务处对维持和平任务征聘候选人、在任工作人员、军事观察员和民警进行体格检查和审查体格检查报告、建议特派团医疗设施水平和标准;并对生活条件、地方性流行病和造成紧张之因素进行评价。

13. 检察和调查厅为所有维持和平行动提供财务管理、人事管理、采购和财产管理方面的审计和调查服务。该厅也调查据报的胡作非为、渎职、蓄意管理不当、滥用职权或违反联合国条例、规则和行政指示的行为。

14. 最近维持和平行动空前扩张,对上述各办事处及时、有效和切实地执行其任务活动的的能力产生很大的影响。

三、支助帐户和经常预算的范围和使用

15. 秘书长关于加强维持和平的能力的报告(A/45/403-S/26450)第四节已经讨论过,协助秘书长进行维持和平行动的工作人员向来为数不多,在必要时由秘书处其他单位提供专家和支助。这种办法在维持和平行动不多而活动数量少的时候相当可行,但由于最近维持和平行动的规模大增,这种办法的局限相当明显。维持和平行动数目和幅度的增加影响所有支助活动部门。尽管已经作出努力,一方面由秘书长重新调拨资源尽可能吸收额外的工作量,另一方面由方案管理人员重新调整工作方案,但这是无法满足在目前的行动规模上切实有效地进行维持和平行动所需的日益增加的支助活动的各方面的需求。

16. 尽管已经作出努力吸收额外的工作量,但秘书处在筹备、管理和监测这些行动方面提供及时和有效的支助的能力已经不足,因为目前正在维持29个外地特派团,其中六个在1992年开始,八个在1993年开始,两个在1994年开始。1991年维持和平行动中的国际文职人员为1 410人,1993年底增至3 500人,几乎增加了150%;军事

人员从11 178人增至79 500人,增加了610%。直到1991年,维持和平行动主要是执行观察和干预任务。1992年到1993年多元特派团的出现改变了支助活动的重点和需要。特派团工作人员剧增,但总部支助活动资源并没有随之增加。

17. 外地特派团的数目和幅度在相当短的时期内如此迅速增加使秘书处的吸收能力不胜负荷。尽管将竭尽全力进一步重新部署,但秘书长必须同时铭记着不能为进一步加强和巩固维持和平活动而损害其他部门有效执行受命进行的方案。秘书长打算在今后的方案预算中逐步增加经常预算员额数目以支持维持和平行动及其他外地特派团,从1996-1997的方案概算开始,但考虑到预算限制,鉴于维持和平行动数目和幅度剧增,光是这一办法显然不能为支助职务提供足够工作人员。

18. 因此,必须扩大使用维持和平支助帐户,特别是在短期内。事实上,设立支助帐户的目的是为了满足补充在经常预算下为支助斡旋及维持和平行动而提供的资源的需要。支助帐户的目的是向秘书处提供必要的额外资源,使秘书处能够及时和有效地对在维持和平活动方面必须采取的主动行动作出切实的反应。此外,支助帐户可灵活使用资源,针对各个维持和平行动瞬息万变的政治和行政支助任务的需要。

19. 在这方面,应当指出的是,在过去几年内,行政和管理部工作人员人数大减,这是由于整体努力,通过重新调拨资源加强联合国的实务领域,包括与维持和平行动有关的领域。

20. 需要补充资源以支助维持和平行动的秘书处活动范围包括在实务领域内进行的活动和在行政及其他支助领域内进行的活动。但是,进行中的实质性工作,诸如政治研究和分析,将继续由经常预算提供经费。支助帐户的使用主要是由维持和平行动的临时性质、维持和平行动数目的波动和有关工作的数量决定。

21. 在决定支助帐户的范围和使用时,应考虑到维持和平活动的支助职责的划分。其中一类将包括专门直接负责维持和平活动的办事处,诸如维持和平行动部;维持和平筹资司,方案规划、预算和财务厅,及行政和管理部内的总务厅外地特派团采

购科。第二类将包括直接但不是专门负责支助维持和平行动的办事处,这些办事处,诸如法律事务厅、方案规划、预算和财务厅帐务司,人力资源管理厅(人事行政、医务、培训等等),总务厅(电讯、电子事务等等)及检查和调查厅,也负责由经常预算和预算外资源提供经费的支助活动。第三类可能在方案受作到支持维持和平行动某些组成部分所需的额外工作的影响时产生,但这些方案所受影响不大。

22. 在第一类专门负责维持和平行动的办事处中,具有目前职权的维持和平行动部是1993年由于维持和平活动空前扩张为了加强维持和平行动的规划和管理能力而设立的。因此,1994-1995年的经常预算资源包括以前为维持和平行动提供的资源、通过重新调拨而得到的资源和额外资源。这些经常预算资源为贯穿所有维持和平行动的活动提供部分经费,诸如政策和业务指导、与会员国的联系,编制应急计划,和建立、指导、协调和监测维持和平行动。由于维持和平行动数目增加所造成的工作量,因此,支助帐户将用于补充经常预算资源,并在经常预算能够提供可以接受的资源数额之前用于应付当前的紧急需要。

23. 维持和平筹资司负责准备概算的提出并负责预算控制、监测现金流动;审查偿还部队派遣国政府的款项、与各国政府就有关维持和平行动的财政问题进行协商,该司目前完全由支助帐户提供经费。按照使用支助帐户的逻辑依据,预算和财政领域内支助维持和平行动的员额核心应由经常预算提供经费。支助帐户则只用于补充与扩大维持和平行动有关的工作量产生的活动的资源,也考虑到支助活动总需求的波动。

24. 同样地,外地特派团采购科也应具有由经常预算提供经费的支助维持和平行动的员额核心。支助帐户则只用于补充与扩大维持和平行动有关的工作量产生的活动的资源,同时考虑到支助活动总需求的波动。

25. 第二类包括负责支助经常预算和预算外资源方案以及维持和平行动的办事处,将按照工作量的分配明确划分支助维持和平行动的办事处与支助在经常预算和其他预算外资源下提供经费的活动的办事处之间的工作人员的资源。在这个基础

上,支助帐户将用于与扩大维持和平行动有关的工作量产生的支助活动,同时考虑到支助活动总需求的波动。

26. 第三类将包括工作方案所受影响较小的办事处,只有在它们的吸收能力不能承担因支助活动总需求而产生的额外工作量时,才使用支助帐户。

四、决定筹措员额经费的准则

27. 咨询委员会要求提出划分维持和平行动的支助活动和其他活动之间的分别,使委员会能决定提供各项员额经费的问题。秘书长认为,“其他活动”在咨询委员会的审议中是指从经常预算提供经费的斡旋和其他实地任务。因此,所能作出的划分是这些活动的支助通常继续由经常预算提供经费。

28. 鉴于国际社会对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视,因此,不妨假定本组织将继续长期积极参与维持和平行动。在此应当铭记,维持和平与安全是联合国根据其《宪章》所负的基本责任,因此,与此行动有关的费用应由会员国负担,并认为这是本组织根据第17条所动用的经费。秘书处要及时、切实和有效地接受这项挑战所需的资源必须稳固提供。这些资源中的一项重要组成部分是长期提供适当的员额,不论实地任务数目的起伏,以便执行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基本支助任务。

29. 因此,秘书处必须具有执行维持和平行动的能力和长期基本设施。秘书处内长期专门负责维持和平行动的单位的主要核心员额,不论实地任务数目的起伏,均应从经常预算提供经费,并从1996-1997年方案概算开始,逐渐编入未来的方案预算。这些单位属于上文提到的第一类别的单位(见上文第22-24段)。

30. 在第一类中,支助帐户将用于临时员额,只用于补充经常预算项下用于与政策和行动指导、管理、技术、后勤、预算、财政和采购支助有关的支助活动的费用,以应付维持和平和有关活动的全面需要的增多所增加的工作量。

31. 支助帐户也将用于其他秘书处单位的临时员额,例如那些属于第二类的员额(见上文第25段),以应付与维持和平行动有关的额外工作量,同时依据有关单位内

全面工作量中与维持和平行动有关的工作量的百分比额,适当考虑到支助维持和平行动和支助经常预算和其他预算外方案有关的活动之间的明确分界。

32. 临时员额继续根据秘书长关于维持和平行动支助帐户的报告(A/45/493)第16和第17段中所载的准则设立。这些准则是:

- (a) 工作量数额;
- (b) 拟议员额在部门或办公室工作计划中的职能关系;
- (c) 改叙现有工作人员资源以满足已经确定的职能需要的可能性;
- (d) 从维持和平行动支助帐户而不从经常预算资源提供员额经费的适当性和预备提供给征聘人员的合同种类以便保持工作人员资源管理的灵活;
- (e) 拟议的员额级别和职位叙级的现行标准之间的关系;
- (f) 考虑到设立的员额的临时性质,设立这一员额可能对安置该员额的单位的级别和组织结构所产生的影响;
- (g) 员额职责的期限和现有及预期提供经费的来源。

33. 支助帐户也将用于下列与工作人员有关的开支,以应付不属于经常预算的紧急和特别经费需要。

- (a) 一般临时助理人员用于应付尖峰工作量期间有时限的临时助理工作和暂时替代由支助帐户提供经费而请假的现有员额;
- (b) 加班费用于支付由于工作的性质和总部和实地任务地点的时差为满足与维持和平行动有关的短暂时限所需的紧急需要;
- (c) 旅费使维持和平行动部和维持和平筹资司的工作人员前往实地评价各项需要;同提供部队的政府进行协商;和从事参与维持和平行动所需的其他有关任务;
- (d) 培训:鉴于维持和平行动的复杂特性,培训维持和平行动任务的工作人员是加强本组织维持和平行动能力的主要工作。因此本组织有责任在指派它们进行实地任务以前使军事、政治和行政官员、高级选举官员和警察在模拟的作业区域环境内共同工作和培训,使他们熟悉本组织的做法。这些培训活动包括出版不属于经常预

算提供经费的培训方案的手册;

(e) 直接与维持和平行动有关但并不属于某一维持和平行动的紧急和特别需要(例如情况中心所需的特别设备)。

五、 所需资源

34. 应当回顾,根据第48/226 A和B号决议的规定,大会核准秘书长在其报告(A/48/470)第17段中要求提供的199名员额中的148名员额。根据这项决定,由支助帐户提供经费的员额总数增加到342名(见本报告附件一)。为支付342名员额的费用和一般临时助理人员的费用、加班费、旅费和共同事务费,大会核准为1994年1月至6月的六个月期间提供经费\$16 376 250。

35. 秘书长认为目前应该向会员国提出一份关于适当的总部基本设施的计划,以便有效管理维持和平行动。显而易见,资源方面的限制以及征聘工作人员所经的程序以至无法假定在1994年能够达到估计的增长。不过,应当对支助维持和平行动的秘书处单位的组成留有记录,以便在不久的将来能够加以规划。目前有效支助维持和平行动所需的员额总额估计约为6300。不过,考虑到1994年预期收入方面的各项限制,目前要求较低数额的员额。因此将在1995年提出增加员额的建议。

36. 根据秘书长关于支助帐户按年编制的概算以及提供这一帐户经费的方法和筹措安排的建议(见A/48/479,第一和第二节)以及根据咨询委员会在其报告第18段中提出的要求,秘书长提出以下在1994年的剩余期间所需工作人员的详情。下表总结目前核准的342名员额之外所需的92名员额。所需92名员额的详细资料载于附件四。

支助帐户的使用情况

	<u>专业人员以上职类</u>	<u>一般事务人员</u>	<u>共 计</u>
行预咨委会秘书处	-	-	-
秘书长执行办公室	-	-	-
维持和平行动部	28	32	60
法律事务厅	1	-	1
行政和管理部			
副秘书长办公室	-	-	-
维持和平筹资司	3	2	5
帐务司	4	2	6
财务司	-	-	-
财务管理和管制司	-	-	-
征聘和安插司	1	1	2
人事行政和训练司	2	1	3
医务和职工协助司	-	-	-
邮务科	-	2	2
购置和交通事务司	7	3	10
电子事务司	-	2	2
检查和调查厅			
审计和管理控制司	1	-	1
共 计	<u>47</u> ==	<u>45</u> ==	<u>92</u> ==

37. 附件二提供了员额级别的细目。照咨询委员会在其报告第17段中的意见(A/48/757),关于从支助帐户提供员额的所有部门和办公室的所有资金来源的工作人员资源均载于附件五。

38. 1994年所需员额总额的摘要载于附件三。除员额外,一般临时助理人员需费\$367 700、加班费\$130 000、旅费\$290 000、培训费用\$480 000和特别设备\$592 000。详细资料载于附件四第52至56段。1994年的预计开支总额约为\$34 800 000,其概要载于附件六,而预计收入约为\$35 000 000,其中包括1993年末支配余额约\$10 000 000。

六、大会所需采取的行动

39. 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续会不妨采取下列行动:

- (a) 核准使用支助帐户的规定准则(第27至33段);
- (b) 核准根据上文第38段要求从支助帐户提供的1994年所需资源。

附件一

1994年1月至6月期间核准的员额分配情况

	D-2	D-1	P-5	P-4	P-3	P-2/1	一般事务 人员 特等	一般事务 人员 其他级别	共 计
行预咨委会秘书处a	-	-	1	-	-	-	-	-	1
秘书长执行办公厅	1	-	1	1	-	-	-	1	4
维持和平行动部	-	5	11	38	34	6	7	112	213
法律事务厅	-	-	1	-	1	-	-	-	2
行政和管理部 副秘书长办公室b	-	-	-	1	-	-	-	1	2
<u>方案规划、预算和财务厅</u>									
维持和平筹资司	1	-	2	8	6	-	1	12	30
帐务司	-	-	1	3	3	-	-	6	13
财务司	-	-	-	1	1	-	-	4	6
财务管理和管制司	-	-	-	1	-	-	-	2	3
<u>人力资源管理厅</u>									
征聘和安插司	-	-	-	2	1	-	-	6	9
人事行政和训练司	-	-	-	3	-	-	-	4	7
医务和职工协助司	-	-	1	1	1	-	-	4	7
<u>总务厅</u>									
房舍管理事务处	-	-	-	-	-	-	-	3	3
购置和交通事务处	-	-	-	4	8	-	-	16	28
电子事务司	-	-	-	-	-	1	-	3	4
<u>检察和调查厅</u>									
审计和管理控制司	-	-	-	6	3	-	-	1	1
共 计	2	5	18	69	58	7	8	175	342

a P-5员额的一半费用由支助预算外行政结构的偿还款提供经费。

b 包括办公厅的一名一般事务人员员额。

附件二

1994年剩余期间按级别分类所需员额的分配情况

	D-2	D-1	P-5	P-4	P-3	P-2/1	一般事务 人员 特等	一般事务 人员 其他级别	共 计
行预咨委会秘书处a	-	-	-	-	-	-	-	-	-
秘书长执行办公厅	-	-	-	-	-	-	-	-	-
维持和平行动部	1	1	5	12	8	1	1	31	60
法律事务厅	-	-	-	1	-	-	-	-	1
行政和管理部 副秘书长办公室b	-	-	-	-	-	-	-	-	-
<u>方案规划、预算和财务厅</u>									
维持和平筹资司	-	1	1	1	-	-	-	2	5
帐务司	-	-	-	-	4	-	-	2	6
财务司	-	-	-	-	-	-	-	-	-
财务管理和管制司	-	-	-	-	-	-	-	-	-
<u>人力资源厅</u>									
征聘和安插司	-	-	1	-	-	-	-	1	2
人事行政和训练司	-	-	-	1	1	-	-	1	3
医务和职工协助司	-	-	-	-	-	-	-	-	-
<u>总务厅</u>									
房舍管理事务处	-	-	-	-	-	-	-	2	2
购置和交通事务处	-	1	1	4	1	-	-	3	10
电子事务司	-	-	-	-	-	-	-	2	2
<u>检察和调查厅</u>									
审计和管理控制司	-	-	1	-	-	-	-	-	1
共 计	1	3	9	19	14	1	1	44	92

a P-5员额的一半费用由支助预算外行政结构的偿还款提供经费。

b 包括办公厅的一名一般事务人员员额。

附件三

1994年所需全部员额总结

	D-2	D-1	P-5	P-4	P-3	P-2/1	一般事务 人员 特等	一般事务 人员 其他级别	共 计
行预咨委会秘书处a	-	-	1	-	-	-	-	-	1
秘书长执行办公厅	1	-	1	1	-	-	-	1	4
维持和平行动部	1	6	16	50	42	7	8	143	273
法律事务厅	-	-	1	1	1	-	-	-	3
行政和管理部									
副秘书长办公室b	-	-	-	1	-	-	-	1	2
<u>预算和财务厅</u>									
维持和平筹资司	1	1	3	9	6	-	1	14	35
帐务司	-	-	1	3	7	-	-	8	19
财务司	-	-	-	1	1	-	-	4	6
财务管理和管制司	-	-	-	1	-	-	-	2	3
<u>人力资源管理厅</u>									
征聘和安插司	-	-	1	2	1	-	-	7	11
人事行政和训练司	-	-	-	4	1	-	-	5	10
医务和职工协助司	-	-	1	1	1	-	-	4	7
<u>总务厅</u>									
房舍管理事务处	-	-	-	-	-	-	-	5	5
购置和交通事务处	-	1	1	8	9	-	-	19	38
电子事务司	-	-	-	-	-	1	-	5	6
<u>检察和调查厅</u>									
审计和管理控制司	-	-	1	6	3	-	-	1	11
共 计	3	8	27	88	72	8	9	219	434

a P-5员额的一半费用由支助预算外行政结构的偿还款提供经费。

b 包括办公厅的一名一般事务人员员额。

附件四

对所需资源的说明

1. 大会在其第48/226A和48/226B号决议中批准了秘书长在其报告第17段中所要求的总数199名员额中的148名员额(A/48/470)。这样,在附件一中支助帐户供资的总员额数即为342名。为支付342名员额和一般临时助理,加班费、旅费和共同事务,大会批准1994年1月1日到6月30日六个月期间的经费共\$16 376 250。

2. 1994年7月1日到12月31日期间每个部/办事处为维持和平行动的支助费用所需资源载在下文。附件五列出每个办事处的工作人员资源总额,工作量指示器和图表。

一、员 额

A.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秘书处

3. 提议继续提供一名P-5级员额的二分之一费用。附件五的表6载有行予咨委会秘书处现有资源的资料。

B. 秘书长的行政办公室

4. 由于秘书长担负监督维持和平行动的总责任,办公室的工作量直到维持和平行动的数量和复杂程度的影响。因此在秘书长特别顾问的一般临时助理项下,要为持续需要的四名员额提供经费。附件五,表1载有秘书长行政办公室现有资源的资料。

C. 法律事务办公室

5. 支助帐户为本办公室提供了两名员额,一名P-5级和一名P-3级,关于办公室

资源的资料,请见附件五,表3。

6. 本办公室就有关维持和平行动的设立与筹备阶段事务提供法律咨询与编写法律文书,并指导联合国机关各项协定与决议的执行。其工作还包括对进行中的维持和平行动提供一般的法律支助,包括有关采购、签订合同,解决商业要求与财产损失,人员伤亡的补偿,抚恤等的咨询,以及咨询、协助和指导本组织维持和平行动方面的人道主义与建立和平的倡议与总结的工作。法律事务办公室中,对维持和平行动提供直接支助服务的两个组织单位是法律顾问办公室和一般法律司。

7. 由于本组织维持和平行动的增加,引起以下各种补充的法律事务:(a)本组织扩大和多面性维持和平行动在政治方面的法律安排;(b)为执行扩大的维持和平任务所需的增加的法律文书;(c)任务中结合人道主义援助与建立和平工作的模式;(d)谈判和起草后勤,运输和其他支助服务的合同;(e)审查为装备特遣队与政府作出的各项安排;(f)为特派团配置文职人员的补充安排;(g)为解决财产、货物与用品的清偿要求的扩大安排。为了满足支持维持和平行动的法律事务方面的要求,提议增设一名P-4员额。

D. 维持和平行动部

8. 在维持和平行动部中,有若干新的发展,或期望,需要增加资源,这包括,但不限于,建立一个司,负责规划和其他职责,诸如民警、扫雷和训练;将外勤业务司并入维持和平行动部;处理对有关航空安全顾虑日增的问题;以及外地特派团的自动化增加。

9. 为加强总部支助外地特派团的效率和效能,外勤业务司于1993年9月并入维持和平行动部,整个部因而作了改组。现在它包括副秘书长办公室,一个维持和平行动办公室和一个规划与支助办公室。就注意的是,在现阶段,使用的组织名称是临时的,仅为指示性。这个新结构的最低定名在不久将来作出。

10. 行予咨委会在审查了秘书长的报告后,除其他外,列出以下意见:

(a) 秘书长应“应提出1994年收支结算的报告中详细说明员额需要(并应)提供工作量研究结果,来证明每一单位建议的员额职等和编制是合理的....”(A/48/757,第18段);

(b) “要求充分解决设立各独立股来进行各项工作的理由”(同上,第18段);

(c) 秘书长应照顾到工作人员细则就他认为什么是情报每周7天每天24小时作业的最合理人员编制提交一项清晰的分析说明”(同上,第23段);

(d) 怀疑是否有必要设立一个独立的政策和分析股,而认为“这项收集经验和有关维持和平行动具体执行情况资料的职务应由整个部负责.....”(同上,第24段);

(e) 大会决议(47/71)请秘书长考虑指定一个中心供会员国进行接触,寻求关于进行中和计划中的维持和平行动的各方面资料,包括业务,后勤和行政事务。但行予咨委会认为,不需单独设立一股,而是“建议副秘书长办公室内设一个P-5员额来担负此一职务”。(同上,第25段)。

11. 上述提到的问题将在下文有关段落内处理。希望所提出的解释能有助于澄清情况。

12. 虽然该部只有小部分工作量较易数量化,附件五表2(c)提供了若干指示器。由于过去的一年以来,不可能在现有资源内提供所需的服务,该部十分感激地接受了会员国以贷款提供军官人员,无需联合国支付费用。这些人员派任的地区列在附件五,表2(D)。

13. 对1994年结算,提议为该部增加60名员额(1名D-2,6名P-5,12名P-4,8名P-3,1名P-2和39名一般事务员额,包括一名特等)。这样就使该部中支助帐户供资的员额总人数273名。增加的员额分配在下列各单位中。

1. 副秘书长办公室

14. 此一办公室中有四个单位,直接向副秘书长报告:军事顾问办公室,执行办

公室,政策和分析股和情报中心。提议为此办公室另增一名P-3员额。

2. 军事顾问办公室

15. 军事顾问通过负责维持和平行动的副秘书长,就联合国决议、计划和提案中派出的外地特派团所涉军事问题向秘书长提供咨询意见,就这些计划和提案的执行情况向部队指挥官和其他外地特派团军事工作人员提供咨询意见。他通过维持和平行动部向所有军事长官及其他军事参谋人员提供指导和监督。

3. 执行办公室

16. 执行办公室负责行政部,包括所有预算、财务和从事事务。执行办公室于1993年6月设立,特别是在目前的扩大和改组阶段,有严重的人员不足现象。提议在现有的工作人员(1名P-4,1名P-3,1名一般事务(特等)和2名一般事务(普通级等)外增加一名P-5和一名一般事务员额。

4. 政策和分析股

17. 政策和分析股提供紧急政策问题的深入研究与分析、收集关于政府间、区域或非政府组织与研究机构的有关活动的资料。该股还将负责为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编写会前文件,提供技术与实质服务,在大会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和甚政府间特设委员会举行有关维持和平问题的会议时,提供有关服务。为了此股能提供所期望的服务,建议在其现有工作人员(包括一名P-4和一名一般事务人员)外增加一名P-5和一名一般事务工作人员。

5. 情况中心(原先的情况室)

18. 情况中心设于1993年4月,目的是满足维持和平行动部一天24小时联系和情况汇报的要求,以便应付维持和平行动骤然增多所造成的前所未有的压力,特别是前

南斯拉夫和索马里等地的复杂任务。该中心目前同所有的维持和平特派团保持一天24小时双向的通讯联系,并向有关的政治和军事官员就需要立即采取行动的紧急发展或危机提供某些寂静时间的服务。此外并向秘书长办公室、安全理事会成员和提供部队国家的常驻代表团每天或必要时书面和口头报告所有维持和平行动的一切方面事项。

19. 情况中心也提供参考材料,并负责为维持和平行动部发展“体制记忆”的某些方面,建立有关的数据库,编集决策人所需的历史和编年记载的资料。

20. 大会曾数次对维持和平行动和其他工作中联合国人员的安全表示关切。情况中心协助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安全协调员办公室的负责人监测国际局势的发展对于联合国外地工作人员安全的影响,并在寂静时间内向有关管理人员通报任何实际或潜在的危急情况。

21. 大会屡次吁请秘书长指定一个联络点以供会员国征询有关当前和计划的维持和平行动所涉各方面的资料。行预咨委会曾建议不为此一目的另设一个单位。此一职务将由情况中心承担。

22. 为了执行上述任务,情况中心的组织按职司分为一个值班室,加上资料研究,自动化支助,以及中心点和联络事务处。24小时的值班室由目前25小时轮班的负责人员组成。截至目前为止,大部分人员都是无须由联合国提供经费的军事人员。建议增加一名P-4员额。

23. 一如第22段所述,情况中心包括主任办公室在内计有四个单位:

(a) 主任办公室规划和监督中心的工作,为进行与各不同组织之间的联系和资料交换而制订新的资料处理概念和计划;

(b) 值班室监测联合国外地特派团的工作,并担任联合国总部对这些特派团以及会员国常驻纽约代表团的联系站。其工作包括收集、整编、评价和处理资料以供编制情况中心的每日汇报。一名高级干事(P-5)担任值班室室长并作为轮值的监督员。另有两名干事(P-4)担任轮值监督员。每一轮值期间,值班的监督员在两名值班

干事(P-3)的协助下主管情况中心的工作。监督员筛选收到的资料,监督每日汇报的编写及其内容,并协调轮班简要报告;确保所订程序的执行;并在寂静时间内担任维持和平行动部的值班干事。六名值班干事--每一班由其中两名与值班的监督员共三人组成--在轮值期间监测外地特派团的工作,并担任联合国总部的联络站;

(c) 中心点和联络处:中心点(P-4)纵览会员国可能关切的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地特派团的决定、政策和发展。此外并与维和行动部的值班干事以及外地特派团的其他部门保持密切联系。联络干事(P-3)工作对象是维和行动部内收阅资料的人,包括高级管理人以及政治和军事顾问和行政专家,以确保情况中心编制的报告载列真实有用的资料。联络处与可能的资料提供者(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世界粮食计划署)进行联络,确保资料的双向流动;并每周轮流担任情况中心的轮值干事。一名助理人员(一般事务人员)提供秘书和杂项服务;

(d) 资料和研究:一名干事(P-4)担任资料和研究员,负责向外地、新闻界和会员国政府索取资料;分析和处理收到的原始数据;促进外地的资料供应,并加以补充和加强,协助维和行动部主管人员及时决策。联络处还编制每日行政简报和每周的任务摘要。

6. 行动厅

24. 行动厅由助理秘书长主管,负责对所有维持和平行动进行日常行政指导,就政策和业务问题向各个行动及时作出指示和指导,确保需要作出决定的问题得到解决。行动厅同其他部门以及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儿童基金会和其他机构协调维持和平行动所涉各项活动。行动厅在有效执行任务所涉的事项上与下列各方保持联系:冲突的当事方,安全理事会成员国,向某一行动提供人员的国家,其他有关国家。行动厅目前可得到的资源列于附件五,表2B。提议助理秘书长办公室增加两名一般事务人员员额。

25. 行动厅下分三个司,分别负责所在地理区域的行动。此外,行动厅于必要时

同政治事务部从事塞浦路斯、伊拉克、阿富汗、塔吉克斯坦和南非等地政治发展方面的工作。

(a) 非洲司：负责联合国索马里行动(联索行动)、联合国安哥拉核查团(联安核查团)、联合国莫桑比克行动(联莫行动)、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联合国乌干达--卢旺达观察团(乌卢观察团)/联合国卢旺达援助团(联卢援助团)和联合国利比里亚观察团(联利观察团)。维持和平行动部对这些行动的指挥和控制职责的履行需要军事知识。但是，目前任职的只有三名军事官员，其中两名全职处理联索行动的工作。提议增加两名员额，一名P-4军事官员，一名一般事务人员，来加强非洲司的管理能力，向非洲各行动的军事组成部分提供必要的支助。

(b) 亚洲和中东司：负责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组(印巴观察组)、联合国伊拉克--科威特观察团(伊科观察团)、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停战监督组织)、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观察员部队)、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和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提议为本司司长设一D-2员额，负责确保在指派任务时对资源作最适当的利用，监督值班干事的工作，确保产出的质量，并协助主管各行动的助理秘书长保持高阶层的联系。提议增设一名P-4职等的军事官员，对军事操作事项给予必要的注意，只有这样才能有效执行维持和平行动部指挥和控制外地行动业务的职责。另外提议增设两名一般事务人员员额来扩大这一司的辅助人员；

(c) 欧洲和拉丁美洲司：负责联合国保护部队(联保部队)、联合国萨尔瓦多观察团(联萨观察团)、联合国海地特派团(联海特派团)、联合国格鲁吉亚观察团(联格观察团)。提议设置一名P-4员额的政治事务官员，来加强联保部队工作台，并为其他行动的工作台干事提供支助和后备能力。另外提议增设两名一般事务人员员额，加强这一司的辅助人员。

26. 每一司内，各维持和平行动由各“工作台”负责，其人员包括一名或多名政治事务干事以及一名或多名辅助的军事人员。视工作量的大小，有时增加支助，有时

一名干事负责一个以上工作台。

27. 行动厅及其各司目前的工作量很难计算。向外地某一行动负责人发出的指示,当问题明确时可以很快拟写后发出,有时则可能需要好几个小时的工作。此外,同那些向维持和平行动提供部队的国家的常驻代表团之间还有无数的通讯。

7. 规划和支助厅

28. 规划和支助厅由一名助理秘书长主管,作为主要的咨询来源,就一切有关外地特派团的规划和支助事项,包括人员配备、资金筹措和后勤事务,向副秘书长提供资料。另外还负责民警、扫雷、培训和其他特殊方案。规划和支助厅指导最初需要评价或真相调查团;界定和制订维持和平行动计划,或协调其制订工作;并在维持和平行动的规划和执行方面作为同联合国系统内其他实体合作的联络点。此外还向维持和平和其他外地特派团提供行政、财政、后勤和人事等支助。规划和支助厅除了助理秘书长办公室以外,包含一个规划司和一个外地行政和后勤司。提议在助理秘书长办公室内增设三名员额(1名P-2,2名一般事务人员)。

(a) 规划司

29. 规划司除其他外,负责制订行动的综合计划。对于复杂的多层面的行动,必要时可由其他各部厅的专门人员给予合作和援助。这一司的工作人员参加技术性的先遣调查团的工作,并参与他们所计划的特派团的初步设置阶段的工作。为了便利规划和及时部署起见,后备部队管理人员已并入这一司,继续设计并保持一个制度,由会员国按议定的支援程度提供国家后备部队和其他力量,作为向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可能作出的贡献。提议除现有人员外增设两名员额(1名P-3,1名一般事务人员)。规划司下设单位包括:

(一) 任务规划处

30. 提议增设四名员额(1名P-4,1名P-3和2名一般事务人员),以加强制订当前和未来维持和平行动短期、中期和长期计划的能力。一个概念和任务规划工作队将执行制定特派团设立和作业程序以及任务规划等工作。工作队还将拟订长期战略规划、制订外地特派团的全盘组织政策。一个一般概念规划工作队将制订关于任务概念规划和技术调查工作队的规划准则。任务概念规划工作队负责解决特派团的业务、部队属性和后勤需要等问题。概念规划和外地特派团的具体筹备很需要一个易于取用的数据库。另外还必须通过特派团工作人员有条理有系统的简要汇报以及外地任务所涉政治、行动、后勤和其他方面业务程序的评价来对进行中的行动和已完成的行动作出结论。

(二) 民警股

31. 民警股就法定任务所涉民警问题提供咨询意见。它计划外地行动中警察/专家的组成,提出建议,并向各个特派团的警察专员提供有关其任务执行的咨询意见。

(三) 扫雷股

32. 没有增设员额的提议。

(四) 培训股

33. 尽管各会员国将提供实际的军事训练,培训股也要促进标准化的培训方案,协调培训活动。培训股的具体工作是与人力资源管理厅合作发展和宣传教学辅助材料,举行宣传性的简介会议,举办多国指挥和参谋讲习会。提议为培训股增设三名员额:一名P-3,两名一般事务人员。

(b) 外地行政和后勤司(原先称为外地业务司)

34. 提议增设三十名员额(4名P-5,6名P-4,5名P-3,和15名一般事务人员,包括1名特等员额)。员额分配如下:

(一) 财务管理和支助事务处

35. 提议为这一事务处增设六名员额(1名P-5,1名P-4和4名一般事务人员)。

36. 一名一般事务人员设于处长办公室,协助制订内部工作计划,编集由各个股取得的材料,并向办公室提供其他行政支助。

财务计划科

37. 提议设置两名员额(1名P-5和1名一般事务人员)。任职的P-5员额负责估计新的和已有的特派团的需求,包括编写财政影响说明,作为秘书长提交安全理事会的报告的投入,并视需要向财务主任提出预付款项的请求。一般事务人员提供财务计划科所需的支助服务。

审查和分析科

38. 提议设置两名员额(1名P-4和2名一般事务人员)。任职的P-4员额担任联络点,将有关特派团财务状况的资料提供给维持和平行动部、政治事务部、人道主义事务部、方案规划预算和财务厅/行政和管理事务部、和其他有关的总部单位;审查与特派团有关的事项,确保与方案规划、预算和财务以及检查和调查厅采取正确的行动。另外还负责收受、审查与核证部队供应国在材料和服务以及死亡和残障方面的索款要求,为使用部队所拥有的设备支付偿金,并向财务主任提出付款的建议。一般事务人员则提供支助服务。

(二) 后勤和通讯处

39. 提议增设十七名员额(1名D-1,1名P-5,4名P-4,4名P-3和7名一般事务人员,包括1名特等员额)。两名员额(1名D-1和1名一般事务人员)设于处长办公室。

供应科

40. 提议设置两名员额(1名P-4和1名一般事务人员)。任职的P-4员额负责供应粮食配给、办公室用品、制服和装备、汽油、机油和润滑剂等。一般事务人员提供支助服务。

工程科

41. 提议设置两名员额(1名P-4和1名一般事务人员)。P-4员额负责工程支助所涉一切方面,包括房地的建造、安排、整修和开发,特别是预制住房以及对工程项目执行情况的监测。一般事务人员提供秘书和杂项服务。

运输部门

42. 这个部门处理有关运输的所有支助事项,不论是租用飞机和船只、租用运输设备,载运人员或设备、包机的安全等;

(a) 建议设立两名员额(1名P-4和1名P-3)担负有关空运和海运的职责。现任的人员将负责处理招标、投标分析和管理往来实地特派团的分别空运和海运合同、包租飞机和部署人员与设备前往实地特派团或从那里返回,包括轮调和军事特遣队的遣返。也建议由一名一般事务员额提供秘书和事务支助;

(b) 建议设立一名担任地面运输干事的P-3员额,以满足适当确认外勤的地面运输所需的需要,并且确保车辆和有关设备的适当管理。现任人员将评估来自以设立的特派团的要求和/或建议;分析投标编制供应商的简短名单并且代表本司参加合

同委员会的会议;以及管理地面运输的现有合同。

电子服务科

43. 本科负责提供专门设计以满足实地特派团需要的通讯系统,例如甚高频、超高频和高频和除了向所有特派团提供电子数据处理支助服务以外的卫星通讯设备,以及支助已经在实地使用的标准软件。建议为本科设立三个员额(以个P-3即和两个一般事务员额,其中包括一个特等员额)。

后勤业务科

44. 本科负责协调和发展后勤支助需要以及有关新的特派团的计划。这包括分析根据技术调查对调查结果所拟订的后勤计划,并且确保以后的需要能够通过业务司、外勤行动和后勤司以及规划司的个别干事之间的密切合作来实现。本科成员参与技术调查队,并且在现有的实地特派团进行就地访问,在需要的基础上修正指定给特派团的后勤需要和设备,目的在于减少或重新调整编制,并且协调有关处理属于清理阶段的特派团资产的计划。建议为本科提供4名员额(一名P-5、一名P-4、一名P-3和一名一般事务员额)。

(三) 人员管理和支助事务

45. 处长办公室将需要增加一名一般事务员额以协助编制内部工作计划并且提供秘书和事务支助。

行政和记录科

46. 管理参加特派团的大约8 000名文职人员(包括当地工作人员)的复杂性,大体上是由于三个不同的业务需要。一个是特派团业务的生命周期;第二个是有关当地环境的变化;第三是关于管理特派团人员服务的合同的不同类型。这些方面,再加

上不断需要迅速提供服务,使得本科的工作十分繁重。建议一名P-5员额和一名一般事务员额来提供更多的事务支助。

工作人员编制支助科

47. 工作人员编制的功能目前越来越朝向人员来源的多样化,以满足多重部分的特派团的需要。特别是,越来越需要文职的技术和后勤专门知识。这些专门化的功能过去一直是由军职人员来履行。为了实现进一步的多样化,并且作为邀请会员国参与联合国行动的一个方法,将由本单位来制订和协调一个在文职人员方面同会员国所作的准备安排,类似目前在军职人员方面所进行的安排那样。某些独特类型的人员有关旅行的服务,包括协调不同的旅行安排以及管理有关的权利的需要。就上述来说,提议设立四名员额(一名P-4、一名P-3和两名一般事务员额),以加强本科。

8. 安全协调员办事处

48. 行管部内的安全协调员办事处编制有两名专门人员(一名P-5和一名P-3)和两名一般事务工作人员,其员额是由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在一个分担费用的基础上提供资金(参看附件五,表五)。这个结构是在维持和平行动扩散之前建立的,因此,分担费用的安排并不包括派赴这类的行动的工作人员。最近由支助帐户授权的P-4员额的主要功能,除其他事项外,是要监测和评估有维持和平特派团的那些地方的安全情况,派遣安全评估特派团到实地去评估保障文职工作人员的安全措施,并且作出有关改善的适当建议和安排,为文职人员拟订特别的安全训练以及在工作人员会议上汇报任务;在维持和平特派团中向指定的官员就安全和紧急计划的筹备提供咨询,以及参加各种工作队/工作组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的会议。

9. 维持和平筹资司

49. 拟议为1994年的剩余时间增设5个员额(一名D-1、一名P-5、一名P-4和两名一般事务员额)。本司在过去并没有细分成若干组织单位,但是,由于维持和平行动的扩散,本司已经重新改组,按照区域的任务分配更有效地执行任务。现在已经安排了四个科,如附件五,表6(a)所示。这些科其中有3个将分别照顾非洲、亚洲和中东、以及欧洲和拉丁美洲;每一科将由一名有经验的资深工作人员担任科长(P-5),他将负责监督日常的工作,确保品质管制,向一个有5名专门人员(3名P-4、2名P-3)和4名一般事务支助工作人员的工作队提供指导和领导。在这3个科的每一科中,每一个专门人员通常将处理一个或两个维持和平行动。预计要建立结构,使得一个干事能够负责一个特派团从开始设立到其结束期间的全盘财务管理,包括参与调查任务。

50. 以上所述的组织结构将促进由于经常提出维持和平预算所造成的短的财务期间在处理方面的效率;促进编写关于提交安全理事会的所涉经费要求,以及在向大会提出详细的费用估计数之前,关于新的任务和扩大任务的承诺权利;并且在向大会提出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和估计方面尽量减少拖延。

51. 第四科将负责维持和平的预算和财务的政策问题;规划和协调;支助帐户的管理;编写关于行政和财务政策的报告;精简预算程序;维持标准费用和制订费用和预算格式;对于预算估计和开支的事后追循和分析,以增加以后提出的正确性和信用;偿还提供部队政府的部队费用、特遣队拥用的设备和其他费用,包括关于死亡和伤残的赔偿要求。本科也将继续发展和维持本司的财务资料数据库以及管理支助能力,以便对来自内部和外部的的问题及时而准确地提出答复。本科将由一名D-1级的资深干事负责,他也将担任副司长的工作。科长将由一名P-4和4名一般事务工作人员,其中包括一名特等人员协助。

10. 会计司

52. 建议增设6个员额(4个3和2个一般事务员额)来维持关于发展和执行实地会计系统的动力,该系统作为会计和发放薪资的一个试验项目,已经在一个临时助理的基础上获得筹资到1994年6月底为止。在所有的特派团中,该系统将会标准化(目前是为联保部队、联黎部队、停战监督组织、联索行动、联莫行动、联安核查团、联伊警卫队、伊科观察团、联海特派团和联卢援助团)。本司内的工作人员在去年已经花了大约超过120个工作周,派遣35个不同的特派团到设置这些系统的11个地点去。本司也管理电话和电子热线并且帮助办公事务。本司已经训练了一个较大的工作人员小组来进行扩大实地会计系统的工作,并且提供支持性的援助。关于本司所能获得资源的资料已在附件四,表6(b)内提供。

11. 人力资源管理处

53. 提议为增聘和人员安插司的实地特派团股增设两个员额(一名P-5和一名一般事务员额)(参看附件五,表7)。P-5员额将担任股长,一般事务员额将加强该股处理大量来信随时增补特派团的电脑化名单的能力。根据1993年的活动,对于本司每个工作人员工作量的分析,正使经常预算和实地任务增聘人员中的工作量分配不均。1993年所有增聘和安插的有关维持和平行动的43.7%的员额当中,只有16.4%的员额是由支助帐户筹资。附件四,表7(A)提供了关于本司所获资源的资料。

54. 提议为工作人员行政和训练司的工作人员行政和监察处增设2个员额(一名P-4和一名一般事务员额)。这些员额之所以需要是因为新的维持和平特派团不断增加,对于本处在负责有关调遣工作人员往来此地特派团的所有各方面的职责的工作量,有相当大的影响。这些包括发给聘书;处理权利要求,包括子女福利和有关工作人员及其家属福利的事项;教育补助金;审查工作人员的合同地位;审查关于特别职务津贴的建议;超过退休年龄的延期;分析个案并且就豁免工作人员条例管辖的情况

作出建议;解雇工作人员;纪律案件;监测关于已经授权给特派团的事项的人事行动和决定。

55. 提议在本司内的条例和人事手册科增设一名P-3员额,以处理不断增加的关于对来自实地特派团的复杂问题的咨询和/或裁决的要求。本科开始进行对于人事和政策文书的修正。同实地的直接协商和从实地提出的要求,平均一年有120至180次,范围是从关于联合国行政法的咨询;制订、审查和解释工作人员条例;有关国际公务员服务条件的其他法律问题;授权给实地特派团去处理一些权力要求;以及纪律程序。

12. 一般事务处

56. 建议在建筑物管理处的信件科的邮袋股设立两个一般事务员额,以处理来自实地特派团的增加工作量。

57. 已经对采购和运输处的工作人员编制进行审查,不仅是在数字上,而且是在必要的管理结构上。这项审查之所以必需,是因为最近在维持和平行动的管理方面的认真检查,特别是关于采购物品和服务方面的严重积压情况。为了有效用而有效率地对维持和平行动提供服务着想,一个已经出现不断超载的系统需要以下的补救行动:加强管理控制和能力以及结构的改组。因此,实地特派团采购科将要改组成一个单独的处(实地特派团采购处),由一名D-1级人员负责,提供适当水平的管理职责和战略性监督。除了附件四,表8 (B)所显示它目前所获得的资源之外,还建议向该处提供10个员额(1名D-1、1名P-5、4名P-4、1名P-3和3名一般事务员额),以便有足够的编制。

58. 建议在电子服务司的电信业务科增设两个一般事务员额,以处理在电码业务往来以及在设立通往任务地区的线路、设置卫星设备、卫星和声音和数据线路方面的多路传输设备以及同总部电话总机的相互联系所增加的工作量。

二、非员额的所需资源

A. 一般临时助理人员

59. 1994年时间的所需估计经费\$167 700将支付最高工作量时期和临时代替休假工作人员的所需费用(维和行动部\$50 000和行管部\$30 000)以及秘书长行政办公室的特别费用(\$87 700)。

B. 加班费

60. 这项经费估计数\$80 000将支付加班工作的费用(维和行动部\$50 000和行管部\$30 000)。加班工作在最高工作量期间以及为了应付截止日期,例如为安全理事会、大会和行预咨委会编写文件,往往无可避免。时间短的截止日期也是因为支助维持和平行动的单位的工作性质和总部与大多数维持和平行动地点之间的时差。

C. 公务旅费

61. 为数\$140 000的经费将提供以下事项:\$100 000是付给维和行动部的训练股去进行区域训练协调讲习班和付给扫雷股去建立和/或扩大同当前的维持和平行动不相关联的清除地雷方案;\$40 000是让来自维持和平筹资司的多达8名财务干事到8个维持和平行动地点进行实地访问,以评估筹资需要。

D. 训 练

62. 正如秘书长在他的主要报告第35-26段中所讨论(A/48/470),他相信他的建议是要确保维持和平行动有够资格人员所必需的最低要求。因此,秘书长重申他关于提供资金的提议(\$200 000付给维和行动部和\$280 000付给人力厅),是在训练项下所作的要求。打算在1993年进行的活动的重要性,到了1994年仍然存在。

E. 情况中心的专门化设备

63. 情况中心目前正在进行搬迁到秘书处大楼第32楼。需要专门化的设备以便能够及时而正确地收集和传播总部、实地和其他适当渠道之间的资料。\$592 000的经费将支付采购8个可部署的联合资料资源系统终端站和有关部件,每个终端站费用为\$74 000。这项设备当时的情况中心和实地特派团之间有安全的双向联系。

附件五²²

可供那些从支助帐务获得员额的部厅
利用的工作人员资源(来自所有资金来源)的资料

表 1.

秘书长办公厅

<u>执行事务处</u>			
	RB	XB	SA
Prof.	29	-	3
GS	45	-	1
共 计	74	-	4

²² 本附件使用以下简称

RB: 经常预算

XB: 预算外

SA: 支助帐务

Prof: 专业人员及以上

GS: 一般事务

SS: 警卫服务

TC: 工匠

表 2

维持和平行动部

副秘书长办公室			
	RB	XB	SA
prof.	3	-	1
GS	1	-	7
共计	4	-	8

军事顾问				情况中心				规划和支助办公室 (参看表 2(A))				行动办公室 (参看表 2(B))				政策和分析股				执行事务处							
	RB	XB	SA		RB	XB	SA		RB	XB	SA		RB	XB	SA		RB	XB	SA		RB	XB	SA				
prof.	3	-	1		prof.	-	12		prof.	12	-	66		prof.	14	-	13		prof.	-	-	1		prof.	2	-	-
GS	-	-	2		GS	-	-		GS	24	-	97		GS	7	-	10		GS	-	-	-		GS	-	-	3
共计	3	-	3		共计	-	12		共计	36	-	163		共计	21	-	23		共计	-	-	1		共计	2	-	3

表 2.A

维持和平行动部

规划和支助办公室

助理秘书长办公室			
	RB	XB	SA
Prof.	2	-	1
GS	-	-	-
共 计	2	-	1

规划司 (参看表2A.1)			
	RB	XB	SA
Prof.	1	-	12
GS	1	-	3
共 计	2	-	15

外地管理和后勤司 (参看表A.2)			
	RB	XB	SA
Prof.	9	-	53
GS	11	-	94
共 计	20	-	147

表 2.A.1

维持和平行动部

规划和支助办公室

规划司

规划司				
特派团规划处				
	RB	XB	SA	
prof.	3	-	1	
GS	-	-	2	
共计	3	-	3	
文职警察股				
	RB	XB	SA	
prof.	-	-	12	
GS	-	-	-	
共计	-	-	12	
扫雷股				
	RB	XB	SA	
prof.	12	-	66	
GS	24	-	97	
共计	36	-	163	
培训股				
	RB	XB	SA	
prof.	14	-	13	
GS	7	-	10	
共计	21	-	23	

表 2.A.2

维持和平行动部

规划和支助办公室

外地管理和后勤司

主任办公室			
	RB	XB	SA
prof.	3	-	-
GS	2	-	1
共计	5	-	1

财务管理和支助服务			
	RB	XB	SA
prof.	3	-	1
GS	-	-	2
共计	3	-	3

后勤和通讯处			
	RB	XB	SA
prof.	3	-	1
GS	-	-	2
共计	3	-	3

从事管理和支助处			
	RB	XB	SA
prof.	3	-	1
GS	-	-	2
共计	3	-	3

表 2.B

维持和平行动部

行动办公室

助理秘书长办公室			
	RB	XB	SA
prof.	3	-	-
GS	2	-	1
共计	5	-	1

非洲司			
	RB	XB	SA
prof.	5	-	5
GS	4	-	1
共计	9	-	6

亚洲和中东司			
	RB	XB	SA
prof.	2	-	5
GS	-	-	4
共计	2	-	9

欧洲和拉丁美洲司			
	RB	XB	SA
prof.	4	-	3
GS	1	-	4
共计	5	-	7

表 2.B.1 维持和平行动部办公室工作量指标, 1993年

支助文件				共 计								
特派团	向安理会 提出报告		秘书长的 谈 话 要 点		给安理会的 信		汇报要点		安理会 最新消息		共 计	
	件数	页数	件数	页数	件数	页数	件数	页数	件数	页数	件数	页数
非洲司												
西撒特派团	4	43	11	17			1	3			16	63
联莫行动	5	43	6	9			1	3			12	55
联卢援助团/乌卢											31	72
观察团	7	36	24	36								
联安核观察团	6	64	9	14			2	6	7	14	24	98
联利观察团	4	39	2	3	5	5	3	9			14	56
联索行动	8	121	31	47			9	27			48	195
小 计	34	346	83	125	5	5	16	48	7	14	145	538
亚洲和中东司												
观察员部队	2	8									2	8
联塞部队	5	50	21	32	1	1					27	83
联黎部队	3	16			4	4					7	20
伊科观察团	6	28									6	28
印巴观察团												
联东权力机构/联												
东联部队	11	105			18	18					29	123
停战监督组织												
小 计	27	207	21	32	23	23					71	262

表 2.B.1(续)

支助文件										共 计		
特派团	向安全理事会 提出报告		秘书长的 谈论要点		给安全理事会的 信		汇报要点		安全理事会 最新消息		共 计	
	件数	页数	件数	页数	件数	页数	件数	页数	件数	页数		
欧洲和拉丁美洲司												
联萨观察团	14	524	15	23	5	5	3	9		29	547	
联海特派团	3	12	7	11						18	37	
联格观察团	8	46								8	46	
联保部队	30	245	40	60	15	15	30	90		115	410	
小 计	55	827	62	93	20	20	33	99		170	1 039	
共 计	116	1 380	166	249	48	48	49	147	7	386	1 838	
对维持和平行动的杂项报告												
杂项报告	4									4		
执行办公室报告	3									3		
参照点	5									5		
向秘书长提出的每周报告	13									13		
情况中心报告	261									261		
部队派遣国	313									313		
共 计	599									599		

表 2.C

维持和平行动部

军 官

截至1994年3月底，在维和行动部工作的军官共99人，其中19人与联合国签了合同(UN)，75人由各国政府免费借给联合国(GL)，5人调自各个外地特派团(FM)。以下为明细表：

<u>股</u>	<u>UN</u>	<u>FM</u>	<u>GL</u>	<u>共 计</u>
军事顾问办公室	3	-	1	4
情况中心	7	-	19	26
军官	7	-	12	19
军士	-	-	7	7
规划和支助办公室	4	-	49	53
外地行动司	2	-	40	42
财务管理和支助处	-	-	5	5
后勤和通讯处	2	-	32	34
人事管理和支助处	-	-	3	3
特派团规划处	-	-	7	7
扫雷股	1	-	-	1
培训股	1	-	2	3
行动办公室	4	6	6	16

非洲司	3	4	1	8
联莫行动支助队	1	2	-	3
军官	1	1	-	2
军士	-	1	-	1
联安核查团支助队	1	-	-	1
联利观察团支助队	-	1	-	1
联索行动支助队	1	1	1	3
亚洲和中东司	1	1	-	2
欧洲和拉丁美洲司	1	-	5	6
联保部队	1	-	5	6
军官	1	-	4	6
军士	-	-	1	1
共 计	19	5	75	99
	==	==	==	==

表 3

法律厅

副秘书长办公室 (国际法庭、专家委员会、执行事务处)																						
	RB	XB	SA	海洋事务和 海洋司法			一般法律 事务司			条约司			编纂司			国际贸易法 事务局			政法庭 秘书处			
	RB	XB	SA	RB	XB	SA	RB	XB	SA	RB	XB	SA	RB	XB	SA	RB	XB	SA	RB	XB	SA	
prof.	27	-	-	prof.	11	5	2	prof.	10	-	-	prof.	14	-	-	prof.	10	-	prof.	1	1	-
GS	27	-	-	GS	5	4	-	GS	21	-	-	GS	7	-	-	GS	7	-	GS	1	1	-
共计	54	-	-	共计	16	9	2	共计	31	-	-	共计	21	-	-	共计	17	-	共计	2	2	-

表 3.A 法律厅-1993年工作量统计

一般法律 事务司员额	一月 %	二月 %	三月 %	四月 %	五月 %	六月 %	七月 %	八月 %	九月 %	十月 %	十一月 %	十二月 %	1993年 平均	1992年 平均	百分比 改变
D2	3	19	10	4	11	22	15	20	23	19	27	24	16.4	8.2	100
D1	14	10	4	22	15	17	7	1	6	17	13	17	11.9	5.8	105
D1	25	20	35	45	40	50	15	20	15	15	30	10	26.7	11.5	132
P5	11	-	5	19	7	22	-	15	-	6	-	5	7.5	3.9	92
P5	SL	SL	50	30	13	36	31	36	10	40	34	34	32.3	0.0	NA
P5	45	6	31	19	28	44	31	36	10	40	34	34	29.8	11.2	166
P5	10	2	7	1	40	30	15	10	5	25	40	20	17.1	4.8	256
P5-SA a	-	15	14	13	9	11	17	90	73	61	62	29	63.0	19.3	226
P4	-	15	14	13	9	11	17	90	73	61	62	29	11.3	17.0	(34)
P4	OM	OM	OM	OM	OM	OM	OM	OM	OM	OM	55	25	40.0	28.3	41
P4	6	4	7	11	12	15	7	2	34	27	17	15	13.1	0.0	NA
P4-SA b	34	47	55	95	95	95	95	95	95	95	95	95	82.6	8.9	828
P3	OM	OM	OM	OM	OM	OM	OM	43	18	7	9	42	23.8	0.0	NA
P3	12	10	10	15	-	-	-	5	10	15	5	10	7.7	8.3	(8)
P3	5	9	28	32	29	24	3	21	16	58	79	34	28.2	15.7	79
P2	3	10	37	44	28	63	42	36	43	12	40	67	35.4	11.3	213
P2-MR	7	12	4	11	26	31	12	13	72	41	13	12	21.2	7.8	171
P2	-	7	5	20	42	37	4	31	32	17	29	39	21.9	13.0	69
P2-MR	46	38	13	19	8	-	-	-	-	-	-	-	24.8	17.5	42
1993年平均	14.7	13.9	19.7	25.0	25.2	33.1	18.8	29.2	30.1	30.3	34.3	29.9	27.1	10.1	167
1992年平均	9.6	5.6	5.5	8.9	4.6	14.0	7.8	16.6	9.7	12.3	12.3	17.1			

SL = 病假 OM = 出差 SA = 调自支助帐户 MR = 替代出差人员

a 1993年5月调自支助帐户的员额

b 调自支助帐户的员额是P-3等级,但是由于需要一位经验较丰富的工作人员为专家委员会和国际法庭提供服务,指派给在职人员的职责为P-4等级

表 4

检查和调查厅

审计和管理控制司				调查股			
	RB	XB	SA		RB	XB	SA
专业人员	30	14	7	专业人员	3	-	2
一般事务人员	15	10	-	一般事务人员	1	-	1
共计	45	24	7	共计	4	-	3

表 4.A

审计和管理管制司关于1992-1993年 维持和平行动审计的工作量统计	
任务编号和名目	实际日数
H92/014 支付部队派遣国	53.25
H92/015 特委会	78.50
H92/020 联保部队	88.75
H92/022 西撒特派团	70.50
H92/025 联柬权力机构	747.75
H92/027 第二期联安核查团	79.00
H92/057 联索行动	32.75
H92/059 特定合同	155.50
H93/004 联保部队	179.50
H93/005 第二期联安核查团	40.25
H93/007 联莫行动	18.00
H93/008 联南观察团	20.75
N93/013 内罗毕联络处-联索行动	20.00
G93/025 联柬权力机构	76.00
H93/026 外地行动司帐户系统	95.25
H93/028 第二期联索行动	40.50
H93/030 西撒特派团	96.25
H93/036 联保部队	110.50

表 4.A(续)

审计和管理管制司关于1992-1993年 维持和平行动审计的工作量统计	
任务编号和名目	实际日数
H93/048 联萨观察团	17.50
H93/055 伊科观察团	87.00
H93/056 摩里斯饮食供应-联索行动	9.50
H93/057 联莫行动	87.00
H93/062 AUSCO 国际-联柬权力机构	17.00
H93/067 特委会	33.50
H93/068 联黎部队	57.25
H93/073 第二期联安核查团	66.00
H93/077 特委会	24.25
H93/078 第二期联索行动	97.00
H93/079 联保部队	64.75
H93/081 支付 SKYLINK	227.50
H93/151 联络/检查-联柬权力机构	9.75
	2 841.00 =====

表 5

行政和管理部

安全问题协调专员办公室

主任办公室			
	RB	XB	SA
Prof.	-	2	1
GS	-	2	1
共计	-	4	2

表 6

方案规划预算和财务厅

财务主任 办公室															
	RB	IB	SA												
prof.	2	1	-												
CS	3	-	-												
共计	5	1	-												

维持和平经费筹措司 (参看表6A)				财务处 b (参看表6B)				方案规划和 预算司				财务管理和管理司 (参看表6C)			
	RB	IB	SA		RB	IB	SA		RB	IB	SA		RB	IB	SA
prof.	-	-	17		29	13	9		23	4	-		7	6	1
CS	-	-	13		54	33	10		15	3	-		15	6	2
共计	-	-	30		83	46	19		38	7	-		22	11	3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 委员会秘书处				联合国审计委员会 外聘审计团、和各 专门机构秘书处			
	RB	IB	SA		RB	IB	SA
prof.	4	-	1a		prof.	1	-
CS	4	-	-		CS	4	1
共计	8	-	1		共计	5	1

a 经费用维持和平行动支助帐户和预算外行政结构支助帐户。

b 包括帐务司和金库。

表 6.A
方案规划、预算和财务厅
维持和平经费筹措司

司长办公室			
	RB	XB	SA
Prof.	-	-	1
GS	-	-	2
共计	-	-	3

政策和标准化组			
	RB	XB	SA
Prof.	-	-	-
GS	-	-	2
共计	-	-	2

非洲科			
	RB	XB	SA
Prof.	-	-	6
GS	-	-	3
共计	-	-	9

亚洲和中东科			
	RB	XB	SA
Prof.	-	-	5
GS	-	-	3
共计	-	-	8

欧洲和拉丁美洲科			
	RB	XB	SA
Prof.	-	-	5
GS	-	-	3
共计	-	-	8

表6 A.1 维持和平经费筹措司1993年工作量统计

	经费筹措报告		立法事务报告		行政事项			
	大会安全理事会	行预咨委会	第五委员会	大会	分配	员额表核可	致各国政府的信	给各国政府的最初费用
观察员部队	1	-	1	1	7	1	48	12
联黎部队	1	-	1	1	7	1	160	16
联安核查团	10	4	2	2	10	7	-	-
伊科观察团	3	1	2	2	10	3	40	12
海湾687	-	1	-	-	26	12	-	-
西撒特派团	-	4	2	2	4	4	22	11
联萨观察团	2	2	3	3	9	3	-	-
联东权力机构/联海特派团/联东联络队	7	8	4	4	24	2	93	15
联保部队	9	5	2	2	23	6	225	36
特委会	3	1	3	3	22	1	95	16
联莫行动	3	1	3	3	16	2	28	3
联塞行动	2	1	2	2	15	4	36	5
联格观察团	1	1	1	1	3	-	-	-
联利观察团	2	-	1	1	1	-	-	-
乌卢观察团	2	1	1	1	3	-	-	-
联卢援助团	1	1	1	1	5	-	-	-
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务								
维持和平储备金								
偿还率								
为维持和平行动提供资金的行政和预算方面	3	1	1	1	86	65	40	-
共 计	50	32	30	30	271	111	787	126

表 6.B
方案规划、预算和财务厅
帐务司
(包括金库)

主任办公室				中央帐务科				信托基金和技术合作帐务科				业务帐务科				付款科				系统支助科				金库			
	RB	XB	SA		RB	XB	SA		RB	XB	SA		RB	XB	SA		RB	XB	SA		RB	XB	SA		RB	XB	SA
Prof.	2	2	1	Prof.	7	1	2	Prof.	3	2	1	Prof.	4	2	2	Prof.	7	3	-	Prof.	3	2	1	Prof.	3	1	2
GS	2	1	-	GS	10	6	1	GS	1	7	1	GS	7	2	1	GS	29	14	3	GS	2	-	-	GS	3	3	4
共计	4	3	1	共计	17	7	3	共计	4	9	2	共计	11	4	3	共计	36	17	3	共计	5	2	1	共计	6	4	6

表 6.B.1

帐务司和金库

工作量指标

业务帐务科

1984-1985年帐务：5个报表和14个附表

1992-1993年帐务：23个报表和57个附表

付款科--薪给

1989年薪给：工作人员9 900名

1993年薪给：工作人员14 700名(其中有14%在维持和平行动)

付款科--零售物和旅费

1987年每月平均机票费用：\$590 000

1993年每月平均机票费用：\$1 390 000

表 6.C
方案规划、预算和财务厅
财务管理和管制司

副财务主任办公室			
	RB	XB	SA
Prof.	3	2	-
GS	1	1	-
共计	4	3	-

会费科			
	RB	XB	SA
Prof.	2	1	1
GS	4	1	1
共计	6	2	2

保险科			
	RB	XB	SA
Prof.	1	3	-
GS	7	3	1
共计	8	6	1

索赔事项咨询委员会秘书处和 联合国赔偿委员会秘书处			
	RB	XB	SA
Prof.	1	-	-
GS	2	1	-
共计	3	1	-

表 6.C.1

方案规划、预算和财务厅财务管理和
管制司工作量指标

健康和人寿保险申请 维持和平特派团		
	1993年5月至12月	1994年1月至4月
联厄观察团	6	-
联柬权力机构	58	2
联黎部队	42	12
观察员部队	6	-
联保部队	55	29
联莫行动	35	5
联索行动	95	56
联萨观察团	31	12
联安核查团	9	-
停战监督组织	27	6
驻海地特派团	87	1
联塞部队	2	2
伊科观察团	2	6
联南观察团	2	72
联利观察团	-	9
联卢援助团	-	6
西撒特派团	-	-
共 计	457	222

表 6.C.1(续)

维持和平行动 截至1994年3月15日按特派团划分的已投保车辆数目 (所有种类,包括运兵装甲车在内)	
驻海地特派团	94
西撒特派团	289
联莫行动	2 080
联萨观察团	425
秘书长驻阿富汗和巴基斯坦办事处	13
UNAU-B	20
第二期联安核查团	221
联塞部队	173
联伊警卫队	115
伊科观察团	419
联伊救济协调股	-
联合国驻印度和巴基斯坦军事观察团	94
联塔观察团	5
联格观察团	19
联索行动	4 489
联保部队	9 924
联合国供应站	337
停战监督组织	218
观察员部队	409
联黎部队	1 196
援黎重建发展	2
共 计	20 542

表 6.C.1(续)

维持和平行动 截止1994年3月31日已投保的飞机数目(政府借予)	
联莫行动	7
联黎部队	5
联保部队	20
共 计	42

汽车失事报告 1993年3月至1994年3月	
西撒特派团	2
联莫行动	24
联萨观察团	6
秘书长驻阿富汗和巴基斯坦办事处	1
UNAU-B	30
第二期联安核查团	37
观察员部队	27
联黎部队	167
伊科观察团	17
联格观察团	5
联利观察团	1
联索行动	1
联保部队	351
联柬权力机构	521
停战监督组织	55
共 计	1 245

表 7
人力资源管理局

主任办公室			
	RB	XB	SA
Prof.	3	-	-
GS	2	-	-
共计	5	-	-

任用和升级机构秘书处 妇女规划协调中心 办公室和资料科			
	RB	XB	SA
Prof.	5	1	-
GS	15	1	-
共计	20	2	-

征聘和安置司 (参看表7 A)			
	RB	XB	SA
Prof.	25	2	3
GS	41	-	6
共计	66	2	9

人事行政和培训司 (参看表7B)			
	RB	XB	SA
Prof.	34	2	3
GS	38	1	4
共计	72	3	7

医务和职工协助司 (参看表7C)			
	RB	XB	SA
Prof.	6	2	3
GS	17	10	4
共计	23	12	7

表 7.A

人力资源管理局

征聘和安置司

主任办公室			
	RB	XB	SA
Prof.	1	-	-
GS	1	-	-
共计	2	-	-

专业员额配备处			
	RB	XB	SA
Prof.	12	2	3
GS	26	-	4
共计	38	2	7

考试和测试科			
	RB	XB	SA
Prof.	7	-	-
GS	8	-	-
共计	15	-	-

一般事务员额配备科			
	RB	XB	SA
Prof.	5	-	-
GS	6	-	2
共计	11	-	2

表 7.A.1

人力资源管理厅征聘和安置司

1993年工作量统计

	共 计	经常预算	维持和平	百分比
征 聘	2 356	1 450	906	39
升 级	689	689		
安 置	1 252	581	671	54
考 试	2 935	2 935		

表 7.B
人力资源管理局
人事行政和培训司

主任办公室			
	RB	XB	SA
Prof.	1	-	-
GS	1	-	-
共计	2	-	-

报酬和叙级处			
	RB	XB	SA
Prof.	8	1	2
GS	7	-	2
共计	15	1	4

人事行政和监测处			
	RB	XB	SA
Prof.	8	-	1
GS	14	-	2
共计	22	-	3

行政审查股			
	RB	XB	SA
Prof.	2	1	-
GS	2	1	-
共计	4	2	-

培训处			
	RB	XB	SA
Prof.	13	-	-
GS	11	-	-
共计	24	-	-

规则和人事手册科			
	RB	XB	SA
Prof.	2	-	-
GS	3	-	-
共计	5	-	-

表 7.B.1
人力资源管理厅人事行政和培训司
1993年工作量统计

	共 计	经常预算	维持和平	百分比
升级和特别职位津贴	2 759	2 324	435	16
合同	24 088	19 333	4 755	19
规则 and 政策的适用	6 579	5 658	921	14
监测	47 294	40 531	6 763	14
咨询	37 291	33 728	3 563	10
通讯	7 203	5 076	2 127	30
职业培训	3 032	3 032		
语文培训	3 899	3 899		
语文资格考试	1 844	1 844		
叙级	1 003	1 003		
维持和平特派团调查 大会关于规则和条例 的报告	8 2		8	100
修正条例和规则	3	3		
行政通告	91	91		
条例和规则通告的解 释	1 700	1 520	180	11
审查行政决定	441	400	41	9

表 7.C

人力资源管理局

医务和职工协助司

医务主任办公室			
	RB	XB	SA
Prof.	1	-	-
Gs	2	-	-
共计	3	-	-

医疗服务				工作人员顾问办公室				工作人员活动和住房股				秘书长出席联合国国际学校的特别代表			
	RB	XB	SA		RB	XB	SA		RB	XB	SA		RB	XB	SA
Prof.	3	2	2	Prof.	1	-	1	Prof.	1	-	-	Prof.	-	-	-
Gs	8	9	4	Gs	2	1	-	Gs	4	-	-	Gs	1	-	-
共计	11	11	6	共计	3	1	1	共计	5	-	-	共计	1	-	-

表 7.C.1

人力资源管理厅

医务和职工协助司1993年工作量统计			
	总 计	维持和平	百分比
1. 临床服务			
体格检查	3 980	876	22
咨询	70 853	46 763	66
免疫注射	6 002	2 521	42
化验	157 296	31 460	20
放射线	18 167	9 084	50
2. 医务行政活动			
体检通过证明	84 816	40 712	48
病假	145 887	10 212	7
残疾养恤	334	53	16
赔偿	537	177	33
特别抚养人福利和特别教育补助	295	138	47
3. 有关活动			
向联合国其他医疗设施提供的 进行中的技术支助	100	50	50
应开发计划署、儿童基金会和 外地行动司/ 维和行动的要 求进行的并由它们各自出资 的特派团	18	6	34
医疗运送	873	300	35

厅务总

主任办公室			
	RB	XB	SA
Prof.	2	-	-
Gs	3	-	-
共计	5	-	-

警卫和安全处		RB	XB	SA	房舍和商业事务司		RB	XB	SA	房舍管理处(参看表8A)		RB	XB	SA	采购和运输处(参看表8B)		RB	XB	SA	电子事务司(参看表8C)				
	Prof.	3	-	-		Prof.	27	-	-		Prof.	13	1	-		Prof.	17	-	12		Prof.	29	2	1
	Gs	187	10	-		Gs	129	1	-		Gs	244	18	3		Gs	79	10	16		Gs	58	15	3
	共计	190	10	-		共计	156	1	-		共计	257	19	3		共计	96	10	28		共计	87	17	4

表 8.A
总务厅
房舍管理处

处长办公室																			
	RB	XB	SA																
prof.	3	-	-																
GS	3	-	-																
共计	6	-	-																

广播和会议工程股				新闻和接待股				规划和设计科				维修和操作科				邮务科			
	RB	XB	SA		RB	XB	SA		RB	XB	SA		RB	XB	SA		RB	XB	SA
prof.	2	-	-		1	-	-		4	-	-		2	-	-		1	1	-
GS	9	-	-		7	-	-		30	-	-		111	-	-		84	18	3
共计	11	-	-		8	-	-		34	-	-		113	-	-		85	19	3

表 8.B

总务厅

采购和运输处

处长办公室			
	RB	XB	SA
prof.	2	-	-
GS	3	-	-
共计	5	-	-

外部印刷事务科				总部和区域办公室 采购科				外地特派团采购科				处理股				运输科			
	RB	XB	SA		RB	XB	SA		RB	XB	SA		RB	XB	SA		RB	XB	SA
prof.	3	-	-	prof.	6	-	-	prof.	2	-	12	prof.	1	-	-	prof.	3	-	-
GS	5	-	-	GS	5	1	-	GS/TC	5	-	12	GS/TC	15	-	2	GS/TC	46	9	2
共计	8	-	-	共计	11	1	-	共计	7	-	12	共计	16	-	2	共计	49	9	2

表 8.B.1

总务厅

外地特派团1993年工作量统计1993年1月至12月		
	购货单	以千美元计
停战监督组织	82	1 384 00
联格观察团	45	851 000
联塞部队	19	341 000
观察员部队	207	2 486 000
联黎部队	271	11 545 000
伊科观察团	124	4 109 000
联安核查团	93	9 533 000
联萨观察团	36	2 127 000
西撒特派团	131	10 725 000
联保部队	340	120 082 000
联柬权力机构	225	93 621 000
联莫行动	183	53 951 000
联索行动	295	151 631 000
乌卢观察团	14	361 000
联南观察团	2	105 000
联利观察团	16	2 314 000
驻海地特派团	36	1 120 000
联伊警卫队	29	372 000
联合国供应站	41	2 922 000
联卢援助团	3	41 000 00
UNSGI-B	12	145 000
联格观察团	3	2 000
联厄观察团	8	41 000
联塔观察团	8	320 000
联阿巴斡旋团	5	6 000
核查尼加拉瓜选举观察团	3	1 000
外地行动司	57	566 000
核查海地选举观察团	1	13 000
共 计	2 289	470 715 000

表 8.C

总务厅

电子事务司

主任办公室			
	RB	XB	SA
Prof.	2	-	-
GS	3	-	-
共 计	5	-	-

技术革新处			
	RB	XB	SA
Prof.	15	-	-
GS	8	-	-
共 计	23	-	-

电讯和电脑操作			
	RB	XB	SA
Prof.	29	2	1
GS	58	15	3
共 计	87	17	4

附件六
1994年预计支出摘要

	1月至6月 美元	7月至12月 美元	共 计 美元
1. <u>员额</u>			
342	12 053 800		12 053 800
434		14 542 700	14 542 700
2. <u>一般临时助理人员</u>			
维持维持和平行动		50 000	50 000
行动和管理司	110 000	30 000	140 000
秘书长办公厅	90 000	87 700	177 700
3. <u>加班费</u>			
维持和平行动	20 000	50 000	70 000
行政和管理司	30 000	30 000	60 000
4. <u>旅费</u>			
维持和平行动	150 000	100 000	250 000
维持和平经费筹措司		40 000	40 000
5. <u>培训</u>			
维持和平行动		200 000	200 000
人力资源管理厅		280 000	280 000
6. <u>特别设备</u> <u>(Sitcen)</u>		592 000	592 000
7. 一般事务	3 072 100	3 246 900	6 319 000
	15 525 900	19 249 300	34 775 200

- - - - -